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四方案”

(浦东)土呈字[2020]第3号

编制机关(公章): 上海市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朱也彬

填 报 时 间:

2020年 12 月 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G228公路（海湾路以东-南芦公路）新建工程-浦东段			
申请用地总面积		2.27648		新增建设用地	0.43373
土地 利用 现状	权属	合计	使用国有土地	征收集体土地	使用集体土地
	地类				
	总计	2.27648	1.43457	0.84191	0
	（一）农用地	0.4128	0	0.4128	0
	其中	耕地	0	0.31691	0
		含基本农田	0	0	0
		林地	0	0	0
		园地	0	0	0
		草地	0	0	0
		其他农用地	0.09589	0.09589	0
	（二）建设用地	1.84275	1.43457	0.40818	0
	（三）未利用地	0.02093	0	0.02093	0
土地 用途	拟开发地块名称或编号（批次类） /功能分区名称（单选类）		用地面积		
	主线		2.27648		

县（市）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主管领导（签字）：  2020年12月8日
市（地、州）人民政府 国土资源主管部门 审查意见	(公章) 主管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市（地、州）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公章) 主管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二、农用地、未利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类	转用面积		其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用地	0.4128		0	0.4128	
其中：耕地	0.31691		0	0.31691	
含基本农田	0		0	0	
耕地质量情况	质量等别	6	面积	0.31691	
	质量等别		面积		
	质量等别		面积		
	质量等别		面积		
	质量等别		面积		
	平均质量等别	6	合计	0.31691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符合规划	符合		规划级别	市级	
需调整规划	——		规划级别	0	
涉及占用基本农田	——		补划基本农田	0	
农用地转用计划					
申请使用国家计划			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		
年度	农用地	其中：耕地	年度	农用地	其中：耕地
			2020	0.4128	0.31691
未使用当年计划指标的，应予以说明：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万元

占用耕地面积	0.31691			
含25度以上坡耕地	0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0.31691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浦东新区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 耕地开垦费总额	38.0292	平均缴费标准	120
	实际补充耕地总费用	38.0292	平均费用标准	120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	‘310000202003456566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0.31691		0.31691	
补充水田规模	0.29125		0.29125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4753.5		4753.5	
承诺补充耕地情况				
承诺补充耕地面积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补充耕地数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水田规模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水田规模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标准粮食产能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四、征收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征收土地面积		0.84191		其中：耕地		0.31691	
被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大团镇		村		团西村	
权属状况		土地界址清楚，地类、面积准确，权属无争议					
征 地 补 偿 情 况	地类		面积	征地补偿		产值标准	倍数
				费用标准			
	耕地		0.31691	75.15万/公顷	土地补偿标准采用征地区片价（根据沪规土资综规（2017）321号）		
	其中：基本农田		0				
	其他农用地		0.09589				
	建设用地		0.40818				
	未利用地		0.02093				
	青苗补偿费		按沪规土资综规（2017）321号执行，按实际计算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按沪规土资综规（2017）321号执行，按实际计算				
	征地总费用（暂估）		84.550138				
征 地 安 置 情 况	需安置农业人口数（暂估）		0		需安置劳动力人数（暂估）		/
	安 置 途 径 （ 暂 估 ）	发放安置补助费					
		农业安置					
		社会保障安置		拟新增安置农业人口0人（具体按实际办理为准）			
		留地留物业安置					
		用地单位安置					
		征地款入股安置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五、供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里、个

申 请 供 地 情 况	功能分区		供地方式		供地面积	
	G228公路（海湾路以东-南芦公路）新建工程-浦东段		划拨		2. 27648	
合计					2. 27648	
指 标 适 用 情 况	功能分区	数量	申请用地	原有用地 （改扩建项目）	指标控 制面积	指标对 应条件
	主线	0. 33km	2. 27648			
说明开展节地评价论证情况：						